(上接B54版)

本基金将投资对象锁定在那些在中国经济快速增长中具备领先优势，并且能够快速成长的行业和公司。具体包括在经济发展模式和经济结构调整中持续增长的领先行业和公司、在汇率循环中受益的领先行业和公司，在经济周期发生变化而受益的领先行业和公司，以及在产业政策中受益的领先行业和公司。

领先行业名称	满足领先行业的主要条件
经济结构领先	能够经济结构调整中持续稳定增长的行业
汇率循环领先	能够在本币估值的变化趋势中受益的行业
产业政策领先	能够长期受到产业、税收、国防等政策支持的行业
经济循环领先	能够在经济周期变迁和循环中受益的行业

（1）经济结构领先行业

经历了前期高速发展后，中国经济进入了转型期，这已经成为了各界的共识和管理层的重大战略决策，管理层正在或将要出台各种措施，努力促进我国经济发展的成功转型。我们认为，随着国家内需增长政策的推进，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驱动力将逐渐由投资、出口拉动向消费、出口拉动转变；随着城镇化和工业化进程的推进，国民收入的持续提高，产业结构将获得明显改善，消费升级趋势将更加明显。在这一变化中，将领先涌现出一批发展潜力巨大、盈利持续增长的行业和公司。欧美发达国家、日本、韩国等国家的经验表明，在经济发展的这一阶段中，零售、食品饮料、房地产、金融、汽车、电讯服务、医疗服务、装备制造、旅游传媒等行业将取得明显发展，而这些领先行业中的优势公司更是明显受益，持续稳定快速发展趋势明显。随着中国经济结构的调整、投资在这种调整进程中明显受益的领先行业或公司将会获得超额收益。

根据发达国家的发展经验，本基金定性地将零售、食品饮料、电讯服务、医疗服务、金融、地产、汽车、装备制造、旅游传媒、高新技术、新材料等行业界定为经济结构领先行业。

同时，将进一步根据各行业销售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毛利率变动趋势等定量指标确定上述行业是否进入领先增长行列，以适应中国国情。

（2）汇率循环领先行业

我国外汇管理体制尚处于改革和发展进程中，资本项目尚未完全对外开放，人民币汇率尚未达到长期均衡水平。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从长期看，人民币对主要经济体货币的升值趋势较为明显。由于汇率的变动对各行业的发展空间和盈利水平有重大影响，抓住在人民币升值趋势中明显受益的领先行业和领先公司，将可以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

一般而言，本币升值进程中受益的行业包括：金融、地产、商业、航空行业，以及以进口原材料加工产品对内销售的行业，本基金将上述行业界定为汇率循环领先行业。

（3）经济政策领先

为推进国民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型和经济结构的调整，国家将会出台各种倾斜政策，比如前不久就出台了重大装备制造业的支持政策、高新技术企业扶植政策以及鼓励节能降耗、环保等政策。政策的出台将明显改变各个行业的发展轨迹，从而对行业和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产生重大影响。通过投资受益于国家经济政策调整的领先行业，回避受经济政策抑制的行业，将可能取得良好投资收益。本基金将装备制造、军工、高新技术、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等行业界定为经济政策领先行业，同时将动态根据管理层扶植政策的出台或变化，将新的受益行业纳入经济政策领先行业，将不再受到政策鼓励的行业剔除。

（4）经济循环领先

经济的波动不仅仅在驱动着股票和债券市场的运行趋势，而且还会导致不同行业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发生结构性变化，通过领先策略投资于经济周期变化而受益的行业，是本基金在行业配置上的策略之一。根据行业和经济周期之间的关系，各行业可划分为以下两种：A、周期性行业。在经济周期循环波动过程中，一些行业相对于其他行业更加显著地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这些行业主要应用于投资需求，具有建设周期较长导致产能扩张较慢，固定成本占总成本比重较高导致经营杠杆系数很高，行业经营利润对销售量和价格的敏感性很高等基本特征。这些特点都会使得行业的营业利润及其增长率显著地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基于以上分析，借鉴国际成熟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我国国情和管理人的行业研究经验，本基金确定建材、钢铁、能源、采掘、石化、房地产、汽车制造、机械等行业为周期性行业。B、稳定增长行业。稳定增长行业往往是生活必需品和公用事业，产品或者服务具有需求刚性的特征，同时生产和投资周期较短也使得供求关系基本平衡。同样根据稳定行业特征，借鉴国际经验和管理人的行业研究成果，本基金确定的稳定增长行业包括：金融、医疗服务、制药、化妆品、食品饮料、酒类、商业、烟草以及公用事业行业。

一般来说，在经济周期中，各行业相对表现如下表：

循环阶段	复苏期	繁荣期	滞胀期	衰退期
GDP增长轨迹	开始上升	高速增长	增长缓慢或停滞	增长下降
利率趋势	小幅度上升	上升	大幅上升	下降
经济循环领先	建材、钢铁、能源、采掘、石化、机械	汽车、金融、房地产、消费、投资品	食品饮料、酒类、商业	医疗服务、制药

从中长期的角度看，本基金将通过识别所处经济周期的阶段，并将对应的行业界定为经济循环领先行业。

3、股票投资策略

在股票的选择上，本基金将运用定量与定性的指标相结合的方法来选择具有领先优势的股票，领先股票定量的指标主要有：相对估值指标、绝对估值指标、公司收入和利润的变化趋势、公司利润率的变化趋势等；定性的指标主要有：公司的竞争优势、市场一致预期、市场参与主体的情绪等。

在领先行业中遴选领先优势大、具备估值吸引力、增长潜力显著的公司是本基金主要的主要选股策略。

（1）选股标准

在股票选择方面，本基金首先从偿债能力、周转能力、盈利能力和成长潜力等四个层面评估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精选具备领先能力的上市公司。具体指标如下：

偿债能力指标包括：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和有息负债投资资本比率等指标；周转能力指标包括：存货周转率、应收帐款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等指标；盈利能力指标包括：毛利率、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成长能力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增长率、营业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EBIT增长率、PEG等指标。如果对企业进行了绝对价值评估，成长性分析包括可以反映股东财富增长的EVA增长率等指标。

在对上市公司进行财务分析评估的基础上，本基金主要关注具备以下领先优势的企业作为本基金的投资对象：

1）所属的行业为中国经济发展进程中具有领先和主导地位的行业，并且具有中长期可持续增长的前景，满足本基金确定的领先行业标准。

2）公司拥有的资源、产品和经营能力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并可以保持长期竞争优势。

3）在所处的经济周期上升阶段中能有领先于同行业的其他企业、获得超越行业平均值的利润水平的优势。

4）在估值水平方面，具有与同行业和历史角度相比较的领先优势。

（2）选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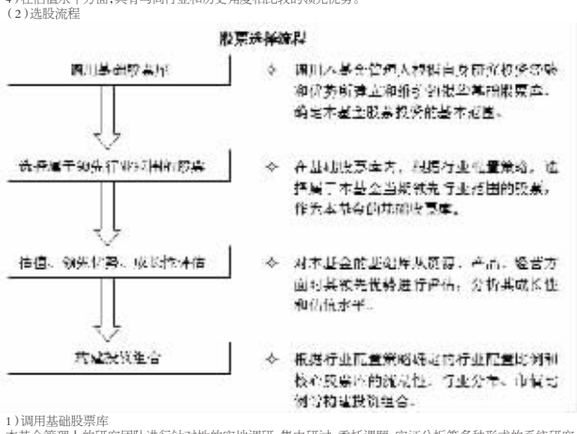

1）调用基础股票库

本基金管理人的研究团队进行针对性的实地调研、集中研讨、委托课题、实证分析等多种形式的系统研究，结合卖方研究机构的覆盖调查，根据股票的流动性和估值指标、运用数量化的方法对A股所有股票进行筛选，经过风险管理组审核无异议后形成股票基础库，并经由上述程序和标准对股票库进行管理和维护。

本基金通过调用该基础股票库，既可有效分享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研究资源，充分利用多年投资管理的成功经验和技能，又能有效提高股票选择的针对性和投资运作的效率。

2）确定本基金的基础股票库

在管理人的基础股票库范围之内，根据管理人对经济周期的识别而确定出的经济周期领先、经济结构领先、汇率循环领先和产业政策领先行业中，选择符合领先行业标准的公司作为本基金的基础股票库。

3）领先优势、估值吸引力、成长性评估

①领先优势评估

影响公司领先优势的主要因素包括资源、产品和经营能力，细化指标包括公司的行业地位、企业发展前景、主要管理团队的素质和公司治理结构四个层面。行业地位分析指标包括产品市场占有率，产品定价能力，公司产品在技术、配方、准入和品牌方面的壁垒；企业发展前景包括公司技术或服务的水准，企业在产品技术(或服务水平)方面的行业领先地位得以延续和扩展的能力，企业在国内外市场的开拓能力，以及企业的整合与重组能力；管理层素质包括管理层的前瞻性战略，对全球化的经济趋势与对本行业的影响的洞察力，发现潜在机遇能力，资本观念与运作能力以及外来资本保持开放合作的态度，熟悉资本运作规律，并以此改造和发展企业的能力；公司治理结构包括公司的经营管理是否规范有序，以及公司是否有针对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核心销售人员设计有效的激励制度。

②估值吸引力

估值吸引力分析指标包括绝对估值标准和和相对估值标准两大类，相对估值指标包括公司当期以及未来两年动态PE、PB、PS、PEG、EBIT、EV/EBITDA等指标，通过与同行业公司以及国际可比公司进行估值比较，得出是否具备估值吸引力的分析结论。绝对估值模型主要针对不同的行业特征，在DCF、FIFF、EVA等估值模型中选择适合行业特征的估值模型对公司绝对价值进行评估。

③成长性分析

成长性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增长率、营业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EBIT增长率等指标。如果对企业进行了绝对价值评估，成长性分析包括可以反映股东财富增长的EVA增长率等指标。

4）构建投资组合

通过对本基金基础股票库公司的领先优势、估值吸引力和成长性分析，在领先行业中遴选出具备领先优势、估值优势和良好成长性的公司，结合本基金行业配置策略确定的行业配置比例，综合考虑风险管理和控制目标，完成基金投资组合的构建。

4、权证及其他品种的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本基金除了运用B－S模型、二叉树模型、隐含波动率等方法对权证估值进行测算之外，通过对发行权证上市公司基本面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分析评估权证的内在价值，在有效控制权证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的投资。对于法律法规或者监管部门允许投资的其他品种，本基金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投资。

5、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自上而下的久期配置、组合期限配置、类属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个券精选相结合的积极投资策略，发现、确认并利用市场失衡实现组合增值。

（1）久期配置策略

利率是债券价格变化的核心驱动因素，久期是衡量纯债价格对利率敏感性的指标，久期配置策略就是在利率分析和预测的基础上对债券组合久期做出调整。在预期利率下降时，适当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同时获得比较高的利息收入；在预期利率上升时，缩短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和研究世界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财政政策、汇率政策以及资金供求关系，预测市场利率走势，在此基础上确定债券组合的久期，以及固息债、浮息债和含权债的配置。

（2）组合期限配置策略

组合期限配置策略是在确定组合久期后，通过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期选择债券组合类型（子弹型、哑铃型和阶梯型），确定短、中、长期债券的配置比例，以期在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过程中获得债券价格变化带来的收益。

（3）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指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等不同类属债券间的配置。本基金通过对流动性利差、信用利差分析来评估不同类属债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增持相对价值高的类属债券，减持相对价值低的类属债券，从而提高债券组合的投资回报率。

（4）个券精选策略

个券精选策略指基于对信用质量、期限和流动性等因素的考察，重点关注具有以下特征的债券：较高到期收益率、较高当期收入、预期信用质量将改善、期权价值被低估，或者属于创新品种而价值尚未被市场充分发现。通过深入研究，发掘这些具有较高当期收益率或者较高升值潜力的债券，可为投资者创造超额投资回报。

十一、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选定为：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

考虑本基金正常状态之下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本基金选择市场代表性较好、具备较好公信力的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30%作为本基金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

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品种。本基金力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之下，使基金的长期收益水平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十三、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3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22,883,482.53	76.80
	其中：股票	822,883,482.53	76.80
2	固定收益投资	61,929,000.00	5.78
	其中：债券	61,929,000.00	5.7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5,134,383.44	17.28
6	其他资产	1,490,128.08	0.14
7	合计	1,071,436,994.05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030,000.00	0.76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44,586,368.28	51.5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2,357,114.25	21.0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8,770,000.00	2.7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140,000.00	1.81
S	综合	-	-
	合计	822,883,482.53	77.9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10	广联达	3,315,543	104,439,604.50	9.89
2	002271	东方雨虹	3,111,800	82,058,166.00	7.77
3	002063	远光软件	2,642,323	51,393,182.35	4.87
4	600585	海螺水泥	2,999,925	50,878,728.00	4.82
5	002202	金风科技	4,999,868	42,148,887.24	3.99
6	600804	鹏博士	2,600,000	36,556,000.00	3.46
7	002501	利源精制	2,380,100	33,345,201.00	3.16
8	601992	金隅股份	4,599,881	31,279,190.80	2.96
9	000525	红 太 阳	2,065,988	30,989,820.00	2.93
10	000860	顺鑫农业	1,999,950	30,719,232.00	2.91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9,754,000.00	2.8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9,754,000.00	2.8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32,175,000.00	3.05
8	其他	-	-
9	合计	61,929,000.00	5.86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5	平安转债	300,000	32,175,000.00	3.05
2	130227	13国开27	300,000	29,754,000.00	2.82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包括平安转债（债券代码：113005）。

根据平安转债债券发行主体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21日和2013年10月14日发布的公告，该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保荐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过程中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罚款金额为5,110万元，同时其保荐机构资格被暂停3个月。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平安转债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0.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10.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29,276.9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00,067.60
5	应收申购款	360,783.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90,128.08

10.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0.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10.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8年8月20日至2008年12月31日	1.66%	0.36%	-14.00%	2.21%	15.66%	-1.85%
2009年	102.71%	1.87%	62.82%	1.43%	39.89%	0.44%
2010年	-9.31%	1.64%	-7.46%	1.11%	-1.85%	0.53%
2011年	-29.27%	1.53%	-16.91%	0.91%	-12.36%	0.62%
2012年	-4.34%	1.14%	6.72%	0.90%	-11.06%	0.24%
2013年	17.91%	1.44%	-4.17%	0.98%	22.08%	0.46%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8月20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	49.10%	1.49%	10.11%	1.20%	38.99%	0.29%

十五、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因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权证交易的结算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等）；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资金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本条第1款第3　至第8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条第1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以及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三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认购费用

投资者需缴纳的认购费用按认购金额的大小划分为四档，具体如下表所示：

认购费率	认购金额≥500万	固定收取1000元/笔
	200万元≤认购金额<500万元	0.6%
	50万元≤认购金额<200万元	0.8%
	认购金额<50万元	1.2%

认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募集期间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等各项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1）认购份额的计算

认购本基金的认购费用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即在认购基金时缴纳认购费。本基金认购份额的计算包括认购金额和认购金额在基金认购期间内产生的利息，其中利息及利息折算的基金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利息）/基金份额面值

认购金额的有效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所有。

（2）认购确认

当日（T日）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申请，投资者应在T+2日到网点查询交易情况，在募集截止日后4个工作日内可以到网点打印交易确认书。

2、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本基金采用前端收费的形式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的大小分为五档，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500万	固定收取1000元/笔
	200万元≤申购金额<500万元	0.6%
	100万元≤申购金额<200万元	1.0%
	50万元≤申购金额<100万元	1.2%
	申购金额<50万元	1.5%

3、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总额的25%归基金财产，75%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赎回费率随投资者持有本基金的时间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所示：

赎回费率	持有期< 1年	0.5%
	1年≤持有期< 2年	0.2%
	持有期≥2年	0%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2日前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5、各销售机构在技术条件许可的情况下，可开通各类电子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电子交易方式适用的申购、赎回费率可不受上述费率结构限制，具体费率由基金管理人与各销售机构约定。

6、本基金的申购份额由申购金额扣除申购费用后除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确定，计算公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净申购金额）/ T日基金份额面值

申购的有效份额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所有。

7、本基金的赎回金额由赎回总额扣除赎回费用后确定，计算公式如下：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赎回金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基金所有。

8、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公告。遇特殊情况，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原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成立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在“三、基金管理人” 部分，对基金管理人的概况和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情况进行了更新。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增加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及深圳鹏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更新了部分代销机构的资料。

5、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最近一期的投资组合报告。

6、在“十一、基金的业绩” 部分，说明了基金合同生效至2013年12月31日的基金投资业绩。

7、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出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重要公告。

8、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4日

（上接B53版）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23 日下午 15：00 至 2014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5：00 间的任意时间。

六、备查文件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附：1、《传真登记回执》

2、《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回　　执

致：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4 年 4 月 18 日，本人（本公司）持有“大连电瓷”（002606）股票 _____ 股，拟参加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联系电话：

证券帐户：

签署日期：2014 年　　月　　日

注：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 _____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 / 本公司出席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 / 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 / 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本人（单位）承担。

本人 / 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　案	表 决 意 见
1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2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3	《201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赞成□ 反对□ 弃权□
4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5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6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赞成□ 反对□ 弃权□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8	《关于项目终止且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9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请填写附表一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1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附表一、选举董事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股数
9.1	选举窦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9.2	选举张永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说明：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请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的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选举董事的投票总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2

委托股东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股东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1. 委托股东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股东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 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4-016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有关情况如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系我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受聘期间，该所遵循谨遵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标准，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客观公正的发表意见，顺利完成了 2013 年度审计工作。鉴于此，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提议续聘该所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计业务约定书》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另行签署。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4-017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9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4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7.00 元。截至 2011 年 8 月 2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42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1,362,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393,638,000.00 元。

截止 2011 年 8 月 2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 “中准验字[2011]6009”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73,643,216.64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10,306,554.07 元；于 2011 年 8 月 2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0,262,999.90 元；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 42,507,625.70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0,566,036.97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28,896,970.50 元（包括利息收入 8,906,643.33 元，手续费 4,456.19 元）。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公告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39,000,000.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扣除上述已补充到流动资金的部分款项后，募集资金专户可供使用的资金余额为 89,896,970.50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